

107 年臺北市衛生統計摘要分析

一、組織及醫療保健支出

(一)衛生行政組織

本局為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最高衛生行政單位，負責策劃、督導和執行本市公共衛生工作及醫療服務工作，輔導本市所屬醫療院所業務。

本局歷經民國 106 年組織調整，設置有 9 科 6 室及所屬市立聯合醫院，另有委外經營之萬芳醫院、關渡醫院與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

(二)員工人數

107 年底本局暨所屬機關(未含委託經營的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及關渡醫院)，員工總人數為 7,117 人，其中局本部 469 人，聯合醫院 6,304 人，12 區健康服務中心 344 人。若以人員類別觀察，職員及約用人員 6,671 人占 93.7%，技工、工友等其他人員 446 人占 6.3%。

倘就職員 1,951 人觀察，平均年齡為 46 歲，其中政務人員及簡薦委任(派)人員 551 人，醫事人員 1,388 人，雇員 12 人，分別占職員總數之 28.2%、71.1%及 0.6%；若以性別分析，男性為 463 人、女性為 1,488 人，分別占總數之 23.7%與 7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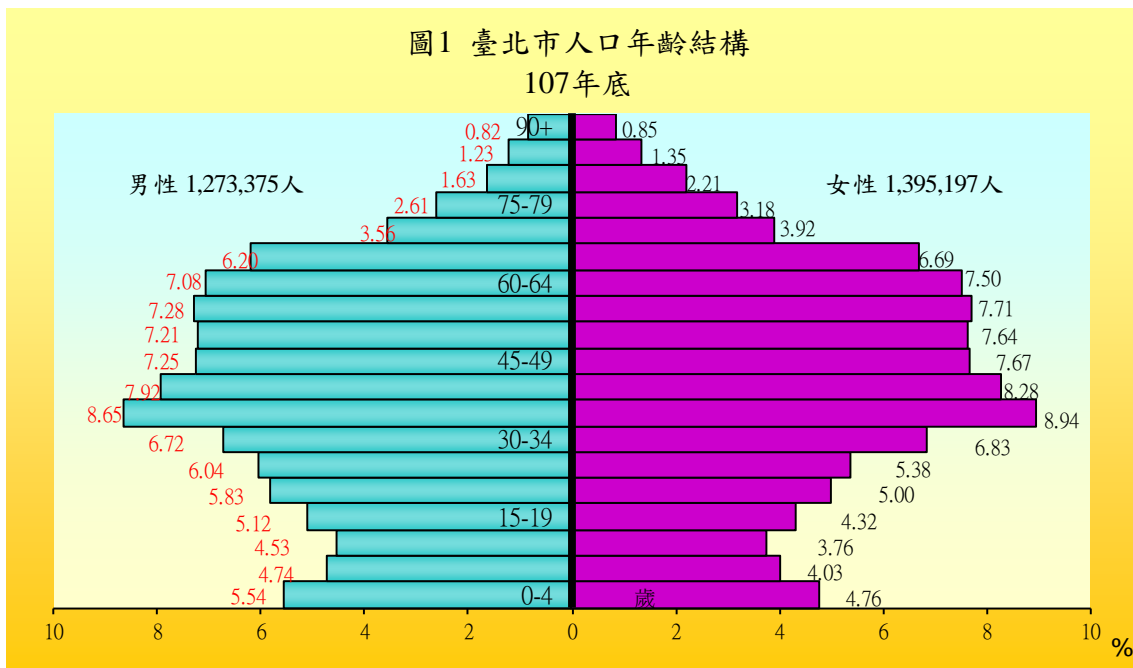
(三)政府醫療保健支出

107 年度本市醫療保健支出決算數(包括本局及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為 54 億 7,363 萬元，占市府歲出總決算數之 3.3%；其中一般衛生業務支出 47 億 9,346 萬元占本局及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決算總數之 87.6%，其餘衛生相關業務支出 6 億 8,017 萬元占 12.4%。

二、衛生統計指標

(一)人口數及性比例

107 年底本市戶籍登記人口數為 266 萬 8,572 人，占全國總人口數之 11.3%，較上年 (106 年) 底減少 14,685 人(減 0.5%)；其中男性人口 127 萬 3,375 人，占全市人口 47.7%，女性人口 139 萬 5,197 人占 52.3%；男女性比例為 91.3，本市自 84 年底以後，男性人口開始少於女性人口，差距亦逐年增加。(詳圖 1)



(二)人口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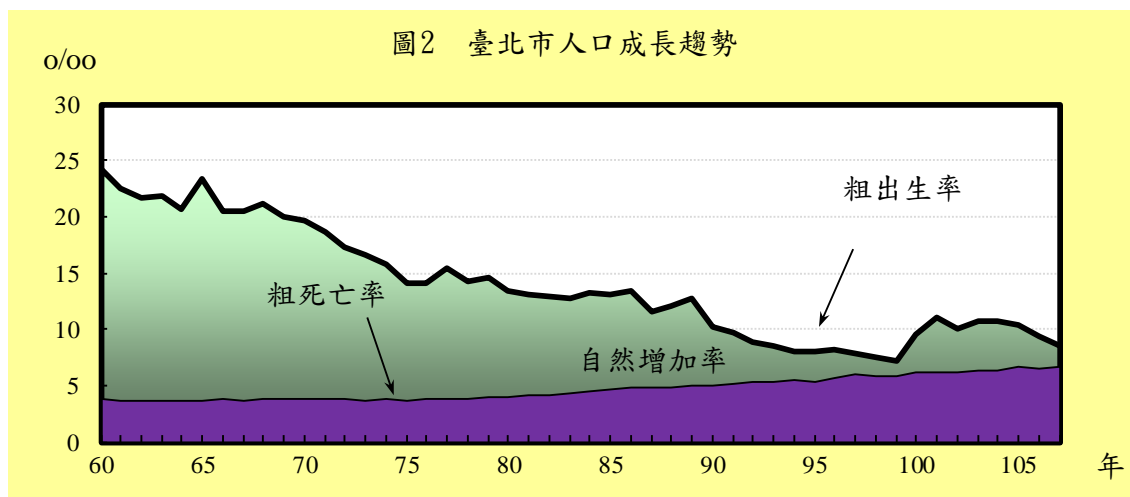
107 年底本市人口數 14 歲以下者 36 萬 3,657 人占全市人口比率為 13.6%，65 歲以上者 43 萬 8,635 人占 17.2%，二者依賴人口合計占本市人口數 30.8%，其餘 15 至 64 歲具生產能力人口 184 萬 6,280 人占 69.2%；107 年底扶養比（即依賴人口對具生產能力人口比）為 44.5%，較 10 年前(98 年底)增加 6.2 個百分點，其主要係受人口老化的影響。另一衡量人口指標之老化指數（即 65 歲以上人口對 14 歲以下人口比）107 年為 126.1%，較全國老化指數 112.6%高出 13.5 個百分點，亦較 10 年前增加 42.7 個百分點，顯見本市人口結構老化程度快速。

(三) 出生數、死亡數及自然增加率

107 年本市出生登記人數為 2 萬 2,849 人，較上年(106 年)減少 2,193 人(減 8.8%)；其中男性 11,781 人占 51.6%，女性 11,068 人占 48.4%；107 年粗出生率為 8.5‰，較 10 年前(98 年)增加 1.1 個千分點，主要係受到本市 100 年起積極推動「助妳好孕」專案措施，使粗出生率在近幾年有提升。

107 年本市死亡登記人數為 1 萬 7,902 人，較上年增加 435 人(增 2.5%)；107 年粗死亡率為 6.7‰，則較 10 年前增加 0.9 個千分點，其係因受人口結構老化之影響，粗死亡率呈緩增之勢。

107 年本市人口自然增加人數（即出生人數減死亡人數）為 4,947 人、人口自然增加率（即粗出生率減粗死亡率）為 1.9‰，較 10 年前分別增加 804 人、0.3 個千分點，其係由於「助妳好孕」政策推動成功，導致近幾年出生率增加，雖然死亡率亦增加，但人口自然增加率仍尚呈增加趨勢。（詳圖 2）



(四)零歲平均餘命

平均餘命為各年齡人口預期生存之壽命，零歲平均餘命（當年出生人口預期可能存活之壽命）通稱「平均壽命」，由於醫藥進步、生活環境及國民營養改善，平均餘命逐年增加。107 年本市兩性平均餘命為 83.6 歲，較 106 年增加 0.1 歲，其中男性為 80.9 歲、女性為 86.3 歲，而男性增加 0.1 歲、女性則持平，且較全國 107 年男性 77.6 歲及女性 84.1 歲則分別高出 3.2 歲及 2.2 歲。若與 10 年前(98 年)比較，本市市民零歲平均餘命增加 1.5 歲，其中男性增加 1.1 歲，女性增加 1.8 歲，男、女性零歲平均餘命差距，由 98 年之 4.7 歲，緩步增加至 107 年之 5.4 歲。(詳表 1)

表 1 臺北市市民零歲平均餘命⁽¹⁾

單位：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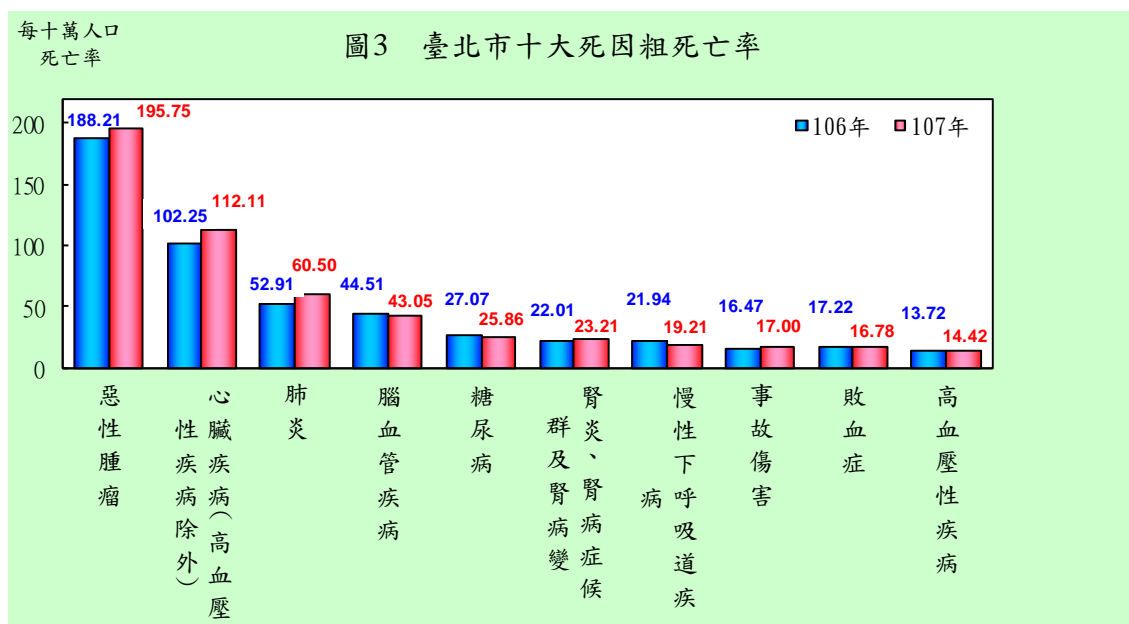
年 別	兩性	男性 (1)	女性 (2)	男、女性差距 (2)-(1)
98 年	82.16	79.86	84.53	4.67
99 年	82.42	80.06	84.81	4.75
100 年	82.70	80.18	85.25	5.07
101 年	82.66	80.00	85.33	5.33
102 年	82.90	80.18	85.63	5.45
103 年	83.10	80.33	85.89	5.56
104 年	83.43	80.64	86.25	5.61
105 年	83.36	80.54	86.18	5.64
106 年	83.57	80.82	86.29	5.47
107 年	83.63	80.93	86.29	5.36
107 年較 98 年 增減數(歲)	1.47	1.07	1.76	0.69

附註：(1)配合內政部縣市數據公布係以近 3 年合併人口編算，例 107 年平均餘命採 105-107 年 3 年合併人口計算。

(五)十大死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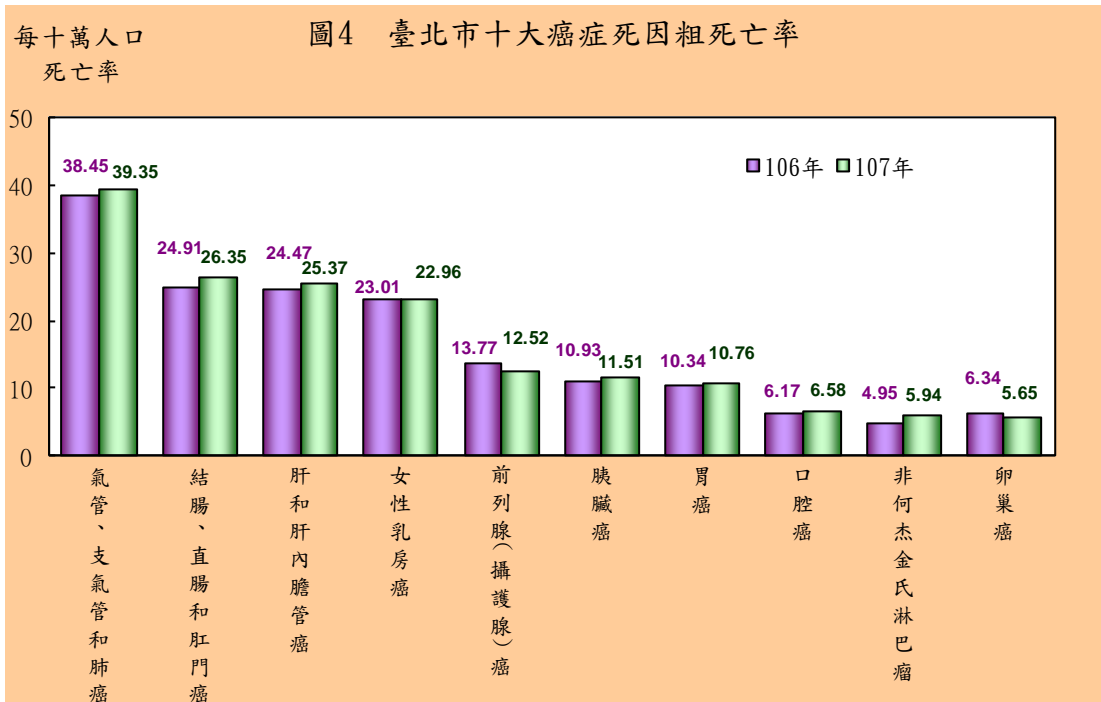
107 年本市市民十大死因依序為惡性腫瘤、心臟疾病(高血壓性疾病除外)、肺炎、腦血管疾病、糖尿病、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

慢性下呼吸道疾病、事故傷害、敗血症、高血壓性疾病，粗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674.5 人，較 106 年增加 18.8 人(增 2.9%)；而十大死因中除慢性下呼吸道疾病、腦血管疾病、糖尿病、敗血症等 4 項之粗死亡率較上年減少外，其餘死因粗死亡率皆較上年增加。(詳圖 3)



(六)十大癌症死因

107 年本市市民十大癌症死因依序為氣管、支氣管和肺癌、結腸、直腸和肛門癌、肝和肝內膽管癌、女性乳房癌、前列腺(攝護腺)癌、胰臟癌、胃癌、口腔癌、非何杰金氏淋巴瘤與卵巢癌；107 年癌症粗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195.7 人，較 106 年增加 7.5 人(增 4.0%)；而 107 年十大癌症死因中除前列腺(攝護腺)、卵巢癌、女性乳房癌等 3 項之粗死亡率較上年減少外，其餘癌症死因粗死亡率皆較上年增加。(詳圖 4)



三、醫政

(一)醫療院所數

107 年底本市醫療院所為 3,608 家，較 10 年前(98 年底)增加 563 家(增 18.5%)，其中醫院 36 家 (94 年 10 家市立醫療院所合併改制為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1 家)、診所 3,572 家分別較 10 年前(98 年底)減少 3 家(-7.7%)、增加 566 家(18.8%)。107 年底本市平均每一醫療院所服務人口數為 740 人，每萬人口所擁有的院所家數則為 13.5 家，分別較 10 年前減少 116 人及增加 1.8 家。(詳表 2)

表 2 臺北市醫療院所數

單位：家

年底別	合計	醫 院				診 所			
		小計	市立	其他公立	非公立	小計	市立	其他公立	非公立
98 年底	3,045	39	3	7	29	3,006	14	15	2,977
99 年底	3,147	39	3	7	29	3,108	14	15	3,079
100 年底	3,253	39	3	7	29	3,214	14	14	3,185
101 年底	3,321	39	3	7	29	3,282	14	13	3,255
102 年底	3,381	39	3	7	29	3,342	14	12	3,316
103 年底	3,450	38	3	7	28	3,412	15	13	3,384
104 年底	3,489	37	3	7	27	3,452	16	12	3,424
105 年底	3,526	36	3	7	26	3,490	17	12	3,461
106 年底	3,578	36	3	7	26	3,542	17	11	3,514
107 年底	3,608	36	3	8	25	3,572	14	11	3,547
107 年底較 98 年底增減%	18.49	-7.69	0.00	14.29	-13.79	18.83	0.00	-26.67	19.15

(二)病床數

107 年底本市醫療院所各類病床數為 2 萬 5,464 床，較 10 年前(98 年底)增加 1,683 床(增 7.1%)；其中市立院所病床數為 4,042 床，占總病床數的 15.9%，其他公立院所 8,509 床占 33.5%，非公立院所 1 萬 2,913 床則占 50.7%；107 年底本市平均每萬人口病床數 95.4 床，較 10 年前增加 4.2 床；每一病床服務人口數為 104.8 人，則較 10 年前減少 4.8 人。(詳表 3)

表 3 臺北市醫療院所病床數

單位：床、人

年底別	病 床 數(床)				平均每萬人 口病床數(床)	每一病床服務 人口數(人)
	小計	市立	其他公立	非公立		
98 年底	23,781	4,720	8,543	10,518	91.20	109.64
99 年底	24,220	4,779	8,465	10,976	92.49	108.12
100 年底	24,666	4,708	8,346	11,612	93.05	107.47
101 年底	24,817	4,481	8,369	11,967	92.84	107.72
102 年底	24,241	4,390	8,396	11,455	90.23	110.83
103 年底	24,899	4,130	8,484	12,285	92.14	108.53
104 年底	25,045	4,123	8,512	12,410	92.59	108.00
105 年底	25,076	4,007	8,502	12,567	93.02	107.50
106 年底	25,229	3,956	8,533	12,740	94.02	106.36
107 年底 ^(㊟)	25,464	4,042	8,509	12,913	95.42	104.80
107 年底較 98 年底增減%	7.08	-14.36	-0.40	22.77	(4.22)	(-4.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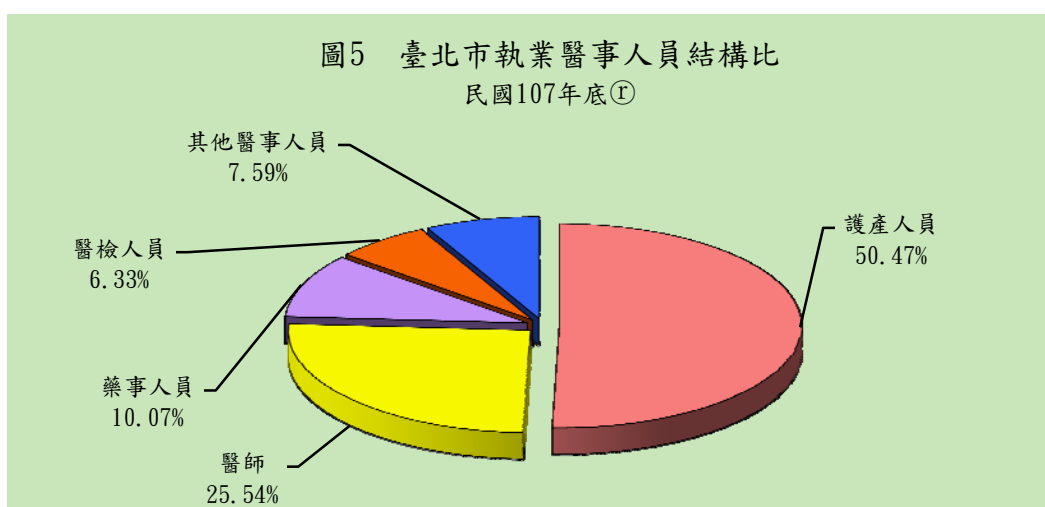
107 年底本市醫院開放病床為 1 萬 9,934 床，其中一般病床 1 萬 4,513 床占 72.8%，特殊病床 5,421 床占 27.2%。一般病床中以急性一般病床 1 萬 2,718 床占 87.6%最高，而特殊病床中則以加護病床 1,253 床占 23.1%最高，血液透析床 1,142 床占 21.0%次之。

(三) 診療科別

近年來生育率逐漸下降，在少子化衝擊下，本市婦產科家數由 98 年底之 160 家，下降至 107 年底之 144 家，減少 10.0%。近幾年來，醫學美容產業愈來愈蓬勃，98 年底皮膚科與整形外科家數分別為 100 家、93 家，至 107 年底已增至 128 家、131 家，分別增加 28.0%及 40.9%。

(四) 醫事人員

107 年底本市醫療院所及醫事機構各類開(執)業醫事人員數為 5 萬 6,232 人，較 10 年前(98 年底)增加 12,349 人(增 28.1%)。就人員性質觀察，護產人員(含護理師、護士、助產師、士)2 萬 8,380 人占 50.5%最多，醫師(含西、中、牙醫師)1 萬 4,359 人占 25.5%次之，藥事人員(含藥師、藥劑生)5,662 人占 10.1%，醫檢人員(含醫事檢驗師、生、醫事放射線師、士)3,561 人占 6.3%，其他醫事人員(含鑲牙生、營養師、物理治療師、生等)4,270 人占 7.6%。(詳圖 5)



107 年底本市平均每萬人口擁有執業醫事人員數為 210.7 人，較 10 年前增加 42.4 人。就人員性質觀察，107 年底每萬人口擁有 53.8 位醫師、106.4 位護產人員、21.2 位藥事人員、13.3 位醫檢人員。若從每位醫事人員服務人口數分析，107 年底平均每一位醫師服務 186 人、每位護產人員服務 94 人、每位藥事人員服務 471 人、每位醫檢人員則服務 749 人。(詳表 4)

表 4 臺北市平均每萬人擁有開(執)業醫事人員數

單位：人

年 別	總計	西 醫 師	中 醫 師	牙 醫 師	藥 師	藥 劑 生	醫 事 檢 驗 師、 生	醫 事 放 射 師、 士	護 理 師 及 護 士	助 產 師	、 士	其 他
98 年底	168.30	30.65	2.96	9.66	16.54	2.93	7.05	3.98	87.14	0.02	7.36	
99 年底	171.34	31.48	2.94	9.94	16.69	2.87	7.22	4.12	87.69	0.02	8.36	
100 年底	174.74	32.26	2.99	10.14	17.30	2.70	7.29	4.24	88.71	0.02	9.08	
101 年底	177.10	32.96	3.06	10.31	17.51	2.65	7.30	4.43	89.20	0.02	9.66	
102 年底	179.20	33.01	3.14	10.58	17.57	2.57	7.55	4.47	89.84	0.03	10.44	
103 年底	181.93	33.45	3.22	10.85	17.86	2.47	7.81	4.65	90.33	0.05	11.24	
104 年底	188.24	34.38	3.18	11.19	18.23	2.41	7.86	4.73	94.15	0.05	12.04	
105 年底	193.96	35.04	3.26	11.49	18.48	2.34	7.98	4.88	97.45	0.08	12.96	
106 年底	202.57	36.88	3.51	11.99	18.89	2.23	8.14	5.14	102.04	0.12	13.63	
107 年底 ^(㉔)	210.72	37.89	3.66	12.25	19.04	2.17	8.01	5.33	106.22	0.13	16.00	
107 年底較 98 年底增減數(人)	42.42	7.24	0.70	2.59	2.50	-0.76	0.96	1.35	19.08	0.11	8.64	

(五)醫院醫療服務量

107 年臺北市醫院門、急診平均每日就診人次分別為 8 萬 8,530 人次、2,797 人次，較 10 年前(98 年)增加 9,470 人次、減少 360 人次；剖腹產率為 34.0%，較 10 年前增加 0.2 個百分點；若就病床數(不含未登記)觀察，平均住院日數 7.7 日，較 10 年前減少 0.4 日；佔床率為 76.1%，較 10 年前增加 6.2 個百分點。(詳表 5)

表 5 臺北市醫院醫療服務量

年別	平均每日人次(人次)					剖腹產率 (%)	平均住 院日數 (日)	佔床率 (%)
	門診	急診	血液透析	門診手術	住院手術			
98 年	79,060	3,157	1,756	521	634	33.83	8.04	69.92
99 年	80,139	3,099	1,779	639	578	34.89	8.08	71.66
100 年	80,471	3,206	1,889	662	594	34.14	8.06	74.10
101 年	84,650	3,152	1,956	709	617	33.89	7.89	74.28
102 年	84,668	2,904	1,973	717	607	35.11	7.89	73.50
103 年底	84,776	2,964	1,965	706	645	33.85	7.80	73.61
104 年底	83,766	2,992	1,878	642	547	34.05	7.76	74.86
105 年底	85,307	3,072	2,087	701	602	33.13	7.73	75.60
106 年底	86,871	2,806	2,118	759	629	34.16	7.02	75.69
107 年底 ^①	88,530	2,797	2,135	761	647	34.01	7.65	76.11
107 年較 98 年 增減數(百分點)	9,470	-360	379	240	13	(0.18)	-0.39	(6.19)

附註：(1)佔床率 = [當年之住院總人日數 / (年底現有病床數 × 365 日)] × 100。

四、疾病管制

(一)預防接種

國民健康之推展預防重於治療，鑑此，政府多年來積極加強辦理預防接種工作，以增進抗體減少傳染。107 年本市各種預防接種為 47 萬 7,543 人次，其中五合一疫苗占 21.5% 最多，依序為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 16.3%，B 型肝炎疫苗占 16.3%，活性減毒日本腦炎疫苗占 13.1%，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占 10.2%，A 型肝炎疫苗占 5.6%，水痘疫苗占 5.2%，卡介苗占 5.1%，其他疫苗占 6.7%。(詳表 6)

107 年本市各種預防接種完成率除卡介苗、五合一疫苗(含 DTP、DTaP、DT 及多合一疫苗)第三與第四劑、B 型肝炎疫苗(含多合一疫苗)第三劑、水痘疫苗單一劑、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第一劑及日本腦炎第四劑以外，其餘均達 9 成 5 以上，其中以 B 型肝炎疫苗(含多合一疫苗)第二劑 98.5% 為最高，日本腦炎第二劑 96.3% 次之。

(二)法定傳染病

為有效掌控各類傳染病之發生、傳染及蔓延，88 年 6 月將原「傳染病防治條例」修正為「傳染病防治法」，並新增防疫配套補償措

施、提高罰款額度，建立現代人防疫法制，96年7月18日修訂公布「傳染病防治法」及96年10月9日公告「傳染病分類及第四類與第五類傳染病之防治措施」，將若干新興傳染病納入並劃分為五大類。107年本市法定傳染病確定數為3,987人，其中以梅毒1,418人最多，淋病764人次之，結核病703人再次，3者合計2,885人次占法定傳染病確定數72.4%。另急性肝炎病毒(含A、B、C、D、E及未定型)確定人數共121人，HIV感染者325人，AIDS感染者137人。

表6 臺北市各類預防接種工作⁽¹⁾

單位：人次

年底別	總計	卡介苗	白喉百日咳破傷風混合疫苗	破傷風減量白喉混合疫苗(2)	減量破傷風、白喉、非細胞性百日咳混合疫苗(2)	小兒麻痺口服疫苗
98年底	352,361	29,739	47,888	687	21,001	64,757
99年底	313,485	26,314	11,037	154	1,977	19,174
100年底	327,289	32,094	-	98	1,206	897
101年底	436,664	34,304	-	10	12,575	-
102年底	460,922	29,554	-	325	17,269	-
103年底	433,295	31,522	-	22	20,705	-
104年底	506,872	31,281	-	11	13,485	-
105年底	502,928	17,266	-	6,317	17,508	-
106年底	491,833	26,967	-	109	21,627	-
107年底	477,543	24,160	-	27	23,561	-
107年底較98年底增減%	35.53	-18.76	--	-96.07	12.19	--

附註：(1)本表含其他縣市民眾在本市施打預防接種數量。

(2)自98年(97學年度)起國小一年級原接種之破傷風減量白喉混合疫苗改由減量破傷風白喉非細胞性百日咳混合疫苗取代接種。

表6 臺北市各類預防接種工作⁽¹⁾(續)

單位：人次

年底別	活性減毒日本腦炎疫苗(3)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4)	日本腦炎疫苗	B型肝炎疫苗(5)	水痘疫苗(6)	五合一疫苗(7)	A型肝炎疫苗	結合型肺炎鏈球菌苗
98年底	-	25,162	74,024	63,537	25,566	-	-	...
99年底	-	29,047	72,915	66,097	24,662	62,108	-	...
100年底	-	24,350	67,697	83,396	21,638	95,821	-	92
101年底	-	37,697	71,595	92,825	30,514	104,379	30	52,735
102年底	-	47,094	96,465	86,753	28,877	108,016	-	46,569
103年底	-	44,934	96,135	84,676	24,094	84,581	-	46,626
104年底	-	48,072	97,761	90,429	26,207	106,606	-	93,020
105年底	-	46,191	93,405	90,378	25,297	105,774	2,844	80,904
106年底	-	55,620	74,122	81,789	26,084	115,347	7,570	82,500
107年底	62,336	48,810	8,599	77,610	24,945	102,693	26,753	77,920
107年底較98年底增減%	--	93.98	-88.38	22.15	-2.43	--	--	--

附註：(3)107年起新增活性減毒日本腦炎疫苗之統計。

(4)91年配合行政院衛生署接種MMR疫苗三年計畫，數字遽增，而96年有關國小1年級學童接種之MMR疫苗缺貨，原於96年10月接種計畫改於97年下學期開學後實施。

(5)B型肝炎疫苗含免疫球蛋白。

(6)水痘疫苗本市自87年10月起開始接種，93年起衛生署始納入接種項目。

(7)99年3月實施五合一疫苗取代原先接種之「白喉、破傷風、百日咳混合疫苗」、「小兒麻痺口服疫苗」，而國小一年級維持接種「小兒麻痺口服疫苗」。

五、健康促進與保健

(一)兒童醫療補助

107 年本市兒童醫療補助人次為 13 萬 8,536 人次，較上(106)年增加 1,451 人次(增 1.1%)；其中門診、急診人次為 13 萬 4,797 人次，占總補助人次的 97.3%，住院人次為 3,739 人次，僅占 2.7%。

107 年本市兒童醫療補助金額為 4,018 萬 3,179 元，較上年增加 152 萬 4,347 元(增 3.9%)；其中門診、急診補助金額為 3,148 萬 4,085 元，占總補助金額的 78.4%，住院補助金額為 869 萬 9,094 元，占 21.6%。

(二)第三胎以上六歲以下兒童醫療補助

107 年本市第三胎以上六歲以下兒童醫療補助人次為 7 萬 5,303 人次，其中門診、急診人次為 7 萬 5,177 人次，占總補助人次的 99.8%，住院人次為 126 人次，僅占 0.2%。

107 年本市第三胎以上六歲以下兒童醫療補助金額為 956 萬 8,719 元，其中門診、急診補助金額為 930 萬 9,353 元，占總補助金額的 97.3%，住院補助金額為 25 萬 9,366 元，僅占 2.7%。

(三)菸害防制

107 年本市菸害防制稽查數為 34 萬 5,566 人次，處分數為 942 人次，以其他經各級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場所及交通工具(依菸害防制法第 16 條第 1 項第 4 款)385 人次為最多，占取締總數比率 40.9%。

(四)新移民輔導

107 年本市新移民照顧輔導工作項目中，新婚個案訪視案數為 805 案，子女收案訪視案數為 731 案，孕婦主動通報及孕婦產前訪視案數為 193 案，3 項完訪率皆為 100%。

(五)學前兒童整合性篩檢

107 年本市學前兒童聽力篩檢實際篩檢人數為 2 萬 4,590 人，疑似陽性個案數為 1,667 人，疑似異常率為 6.4%；複檢人數為 1,636 人，異常率為 17.2%。

107 年本市學前兒童視力及斜弱視篩檢實際篩檢人數為 5 萬 1,282 人，疑似陽性個案數為 10,821 人，疑似異常率為 20.5%；複檢人數為 10,715 人，異常率為 75.4%。

107 年本市學前兒童口腔保健篩檢實際篩檢人數為 6 萬 2,386 人，齲齒個案數為 2 萬 7,396 人，齲齒率為 43.9%。

(六)健康學童起步計畫—減度防齲專案

國小一年級學童牙齒塗氟防齲之到校服務，共提供 3 萬 7,680 位學童牙齒塗氟服務，辦理校園口腔衛教講座共計 440 場。

提供本市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童免費專業視力檢查，107 年共提供 6 萬 5,881 位學童免費專業視力檢查，並對高度近視高危險群個案管理及追蹤，共完成 2 萬 7,279 位學童個案管理及追蹤。

(七)癌症及三高篩檢

107 年本市辦理癌症篩檢人數為 58 萬 8,489 人，其中以子宮頸癌 25 萬 9,961 人為最多，占總篩檢人數的 44.2%，其次為大腸癌占 25.2%；陽性個案率以女性乳癌 8.7%為最高，完成追蹤率以大腸癌 80.5%為最低；陽性個案中癌症罹患率為 0.24%，以女性乳癌 0.6%為最高，口腔癌 0.1%最低。

107 年本市辦理三高篩檢人數為 27 萬 8,274 人，異常人數為 7 萬 870 人，其中以血膽固醇異常 3 萬 2,598 人、異常率 35.0%為最高；三高確認新案人數為 6,327 人，亦以血膽固醇 4,077 人為最高。

(八)母乳哺育率

107 年本市追蹤住院期間嬰兒人數為 1 萬 9,789 人，以純母乳哺

育 1 萬 504 人、哺育率 53.1% 為最高，混和乳哺育率 43.9% 次之，配方乳 3.0% 最低。

為提供婦女享有優質親善的哺乳環境，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自 99 年起開辦「優良哺育室認證」，而 107 年底，計有 166 間哺育室通過優良認證。

(九)自殺通報

自殺企圖者因可能同時使用一種以上自殺方式，致年齡別及自殺方式別之自殺通報人次總計不相等。

依自殺通報者年齡別分析，107 年本市自殺通報數為 6,885 人次，其中以 20-29 歲 1,614 人次占 23.4% 為最高，30-39 歲 1,436 人次占 20.9% 次之，40-49 歲 1,120 人次占 16.3% 居第三。

依自殺方式別分析，107 年本市自殺通報數為 7,797 人次，其中以利用未特定的方式 2,130 人次占 27.3% 為最高，以抗癲癇(藥)劑、鎮靜安眠 (藥)劑、抗帕金森(氏)症候群(藥)劑及精神藥物(所致)的蓄意自為中毒及暴露 1,712 人次占 22.0% 次之。

(十)台北卡—健康服務

臺北市政府為能促進市民有效善用各項服務及提供市民便利之身分辨認證卡，結合悠遊卡於 102 年 4 月 30 日推出具有多卡功能合一的「台北卡—二代健康卡」，透過集點兌點服務，鼓勵市民積極參與健康促進活動，以強化市民自我健康管理。自 103 年 10 月 13 日起開辦「台北卡整合服務」，本局二代健康卡提供健康服務註記。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台北卡—健康服務共申辦 38 萬 1,765 張。

(十一) CPR 訓練

107 年本市辦理簡版急救技能(CPR+AED)訓練共 1,952 場次，參加訓練總人數為 11 萬 7,002 人，其中初訓 6 萬 8,076 人占 58.2% 最多，複訓 4 萬 8,926 人則占 41.8% 次之。

若依訓練對象別觀察，107 年參加簡版急救技能(CPR+AED)訓練人數以學生 5 萬 3,026 人占 45.3%最多，其他 3 萬 6,973 人占 31.6%次之，教 1 萬 761 人占 9.2%再次，三者合占總訓練人數之 86.1%。

六、藥政、營業衛生管理、食品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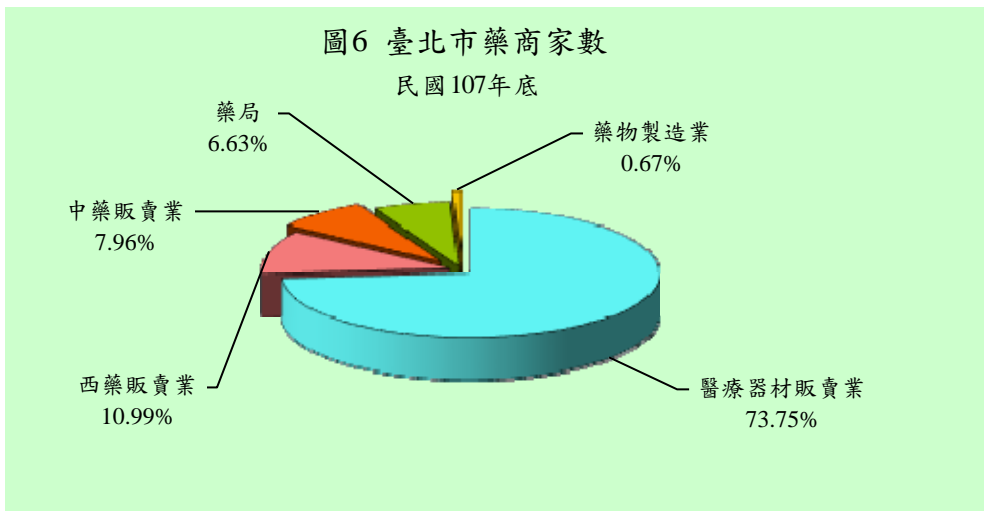
(一)藥商家數

107 年底本市藥商家數為 1 萬 2,178 家，較 10 年前(98 年底)增加 1,801 家(增 17.4%)，藥物販賣業中以醫療器材販賣業 8,981 家占藥商家數 73.7%為最多、西藥販賣業 1,338 家占 11.0%、中藥販賣業 969 家占 8.0%，三者共計 11,288 家占藥商家數 92.7%，藥局 808 家占 6.6%、藥物製造業 82 家占 0.7%。(詳表 7、圖 6)

表 7 臺北市藥商家數

單位：家

年 別	總計	藥局	藥物販賣業				藥物製造業			
			合計	西藥	中藥	醫療器材	合計	西藥	中藥	醫療器材
98 年底	10,377	736	9,595	1,523	995	7,077	46	4	3	39
99 年底	10,561	766	9,742	1,516	984	7,242	53	5	3	45
100 年底	10,936	787	10,089	1,488	993	7,608	60	6	3	51
101 年底	10,738	773	9,906	1,396	953	7,557	59	4	3	52
102 年底	11,021	771	10,186	1,400	963	7,823	64	5	3	56
103 年底	11,422	794	10,560	1,405	950	8,205	68	5	1	62
104 年底	11,594	808	10,716	1,358	935	8,423	70	3	1	66
105 年底	11,969	789	11,101	1,321	942	8,838	79	3	1	75
106 年底	12,156	807	11,266	1,321	960	8,985	83	4	2	77
107 年底	12,178	808	11,288	1,338	969	8,981	82	4	2	76
107 年底較 98 年底增減%	17.36	9.78	17.64	-12.15	-2.61	26.90	78.26	-	-33.33	94.87



(二)化粧品衛生管理工作

107年本局檢查化粧品家數1,277家，抽查件數1萬1,252件，其中一般化粧品計8,198件，占總抽查件數72.9%；在查獲違法化粧品207件中，以標示不符173件占大宗；處理情形則分別為移送製造廠(輸入業)所在地衛生機關處理108件，行政處分88件，移送法辦11件。

107年本局針對涉疑違規廣告監控1,558件，其中平面廣告205件，廣播、電視廣告828件，網路525件；處理違規廣告876件，總罰鍰金額2,800萬元。

(三)藥物檢查暨查獲違法藥物

107年本局藥品檢查家數為1,160家，查獲違法133家，占檢查家數11.5%；查獲違法藥品中偽藥1件占0.8%、劣藥9件占6.8%、禁藥30件占22.6%、其他違法93件占69.9%。

(四)食品衛生管理查驗工作

107年食品衛生管理查驗件數為7萬1,983件，其中檢查6萬7,187件、檢驗4,796件，與規定不符者分別為720件、274件，查驗不合格率為1.4%，較上年增加0.7個百分點。另食品衛生管理稽查家

數為 2 萬 6,471 家，其中販賣業 2 萬 5,699 家占 97.1%、製造廠商 753 家占 2.8%；輔導及限期改善家數共計 7,326 家，占稽查家數 27.7%。
(詳表 8)

表 8 臺北市食品檢驗工作與稽查家數

年別	食品衛生查驗工作(件)			食品衛生稽查(家)			
	查驗件數	不合格 件數	不合格 率(%)	稽查 家數	輔導及限期 改善家數	罰款處 理家數	停業處理 家數
97 年底	111,744	1,086	0.97	32,934	2,816	-	-
98 年底	84,075	1,067	1.27	27,651	2,761	-	-
99 年底	114,245	1,139	1.00	26,400	3,202	-	1
100 年底	108,757	1,180	1.08	25,422	2,899	-	-
101 年底	108,200	1,013	0.94	26,626	4,245	-	-
102 年底	104,322	765	0.73	25,734	4,175	-	-
103 年底	88,432	638	0.72	22,820	3,719	-	-
104 年底	82,732	630	0.76	20,049	3,729	-	-
105 年底	83,629	619	0.74	24,667	5,133	-	-
106 年底	91,067	622	0.68	28,128	5,750	-	-
107 年底	71,983	994	1.38	26,471	7,326	-	-
107 年底較 106 年 底增減%(百分點)	-20.96	59.81	(0.70)	-5.89	27.41	--	--

(五)檢驗工作

本局使用新興檢驗技術檢驗公共衛生稽查之樣品，並受理民眾申請及檢舉檢驗食品，以保障市民飲食及用藥之安全，107 年本局檢驗工作 54 萬 2,373 項，較上年增加 10 萬 1,123 項(增 22.9%)，其中食品衛生檢驗 48 萬 139 項占 88.5%最多，依序為受理申請、投訴、檢舉等檢驗 4 萬 6,376 項占 8.6%，中藥摻西藥檢驗 8,988 項占 1.7%，營業衛生檢驗 6,773 項占 1.2%。

(六)食品中毒事件

107 年本市食品中毒事件 44 件、患者 742 人，中毒的場所以供膳之營業場所 28 件最多，其次為學校 7 件，其患者人數分別為 74 人與 645 人。